

大沙河畔

DA SHA HE PAN

静心◇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大沙河畔

DA SHA HE PAN 静心 ◇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大沙河畔 / 静心著. — 北京 :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5. 6

ISBN 978-7-5190-0014-1

I. ①大… II. ①静…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45373 号

大沙河畔

作 者: 静 心

出 版 人: 朱 庆

封面题字: 郝文勉

终 审 人: 奚耀华

复 审 人: 柴文良

责任编辑: 周小丽

责任校对: 王宏强

封面设计: 栗兴雨

责任印制: 陈 晨

出版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125

电 话: 010-65389141 (咨询) 65067803 (发行) 65389150 (邮购)

传 真: 010-65933115 (总编室), 010-65033859 (发行部)

网 址: <http://www.clapnet.cn>

E-mail: clap@clapnet.cn

zhouxl@clapnet.cn

印 刷: 北京市昌平新兴胶印厂

装 订: 北京市昌平新兴胶印厂

法律顾问: 北京市天驰洪范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10×1000

1/16

字 数: 326千字

印 张: 22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90-0014-1

定 价: 39.80 元

此书除地名真实外纯属虚构

沙河长呀沙河宽，
沙河一眼望不到边。
沙河鲤鱼肥又大呀，
沙河处处飘白帆。
白帆飘呀飘白帆，
沙河美名天下传。

——沙河民谣

引子

人和街20号老李家一大早便劈劈啪啪地放起了鞭炮，引得路人驻足，街坊四邻的也赶来观看。磨盘街北头和南头的人都过来了。闹嚷嚷的一堆人，把本就不宽的人和街塞得水泄不通，如早年间正月里看走旱船时那般热闹。

“谁家呀这是？干啥哩这是？”后来的没占着地利，便一边努力伸长脖子四下撒看一边问旁边的人。

“听说是老李家哩！”

“那个老李家？”

“水管旁边的老李家呗！”

听得人恍然大悟，“他家呀！”

“可不咋哩！”说话的人有点不屑听话人的大惊小怪。

也难怪，水管边的老李家既是人和街的老住户，又是人和街、磨盘街闲聊时的新对象。老李家的几个儿子便是人们闲聊时的主角！老李家的大儿子是名人，在人和、磨盘二街，其有名的程度相当于今天到处被粉丝追着签名的歌星、影星，也就是说，凡住在人和、磨盘二街的人没有不知道老李家大儿子李家明的！

人家老大，是先富起来的一拨人、万元户，用报纸的话说，是英雄一类的人物。别说咱人和街、磨盘街，就是再远些的三义街、关帝庙街，就是河南又有几个比得上人家的！瞅瞅人家也是活一辈子，咱也是活一辈子！

人家老二，过去当船老板那阵儿，河北哪家不知道人和街李家清！

人家老三，在教育局当干部！娶得是咱周口局长的闺女！瞅瞅人家！

人家老四，大学毕业上师专教大学！

都是人生父母养的，人家的祖坟就愣是冒青烟！

“这放炮又为的——”问话的人尚未问完便明白了，老李家门上、门两边，连公用水管上边的墙上都贴了大红的喜字，原来老李家儿子娶亲呢！

新娘子一身红，红西装，红皮鞋，漆黑的发鬓上斜插着一朵小小的红玫瑰，衬的一张脸雪白粉嫩，睛如墨漆。围观的人赞叹声声，老李家竟然有这样的好福气，这不把仙女都娶回家来了吗！

有磨盘街北头的人不知底细，问是哪个儿子的媳妇。

“老四的呗！也是大学生嘞！”回答的人话中既有羡慕也有不屑。

那年月一家子里头能出两个大学生，产生的轰动效应不亚于今天买彩票中了特等奖。李家的三儿子和四儿子都是大学生。

那是1988年1月1日。

—

沈玉儿嫁给了李家复，很多同学都奇怪。

李家复的名字“家复”跟家福谐音，像解放前戴瓜皮帽，穿黑马褂，既克扣自己克扣家人又克扣长工、短工，一生最大的心愿就是再多买几亩地的老地主给儿子取得名字一样，透着俗气。说白了，其精神境界实在比麦秸垛高不了多少，根本没有一点站在自家门前，眼观全球风云的气魄。那时年轻人的名字不是卫东就是卫红，或者是爱武、志强，超英、超美，最不济，也得叫个学军、学农什么的，反正从名字上就能看出此人充满了争做革命栋梁、决不浪费一生、意气风发、斗志昂扬的豪气。从另一个角度来说，这个名字也让叫李家复的人很吃亏，有点成心想占人便宜的味道。“家复”，音调稍微往下沉一点点，便成了“家父”嘛！人家口口声声叫他家父，他不就成了人家的长辈，人家不就成了他的晚辈？这不是占人便宜是什么？所以无论谁叫李家复，还真是得规规矩矩，字正腔圆，一点不敢荒腔走板。

在沈玉儿的眼里，李家复，这个名字本身就透着奇怪。

当年的沈玉儿，是中文系的系花。个子高挑，腰细胸高，唇红齿白，一双眼睛更是“美目盼兮”，许是因为书读多的缘故，举手投足中都透着一股子书卷气。不管多少人在，只要她一出现，大部分人的眼光就跟听了号令似的，“唰”的一下齐齐转过来。可这么个漂亮的姑娘，多少男生的梦中情人竟然找了有这么个恶俗名字的男生做朋友！但既然名字不过是一个代号，放下不提也罢。可沈玉儿最让中文系男生掉下巴的是，她不仅找李家复做男朋友，而且当真嫁给了李家复！

李家复个子中等，皮肤黑黄，衣服破旧，再加上那副塑料黄边眼镜，像极古时的书生，而且是不得志没有考上状元的书生，或者说像极《儒林外史》里那些屡试不中的老童生。反正，他既不英俊也不高大，好像也不深沉。那时的女大学生都被日本影星高仓健迷得五迷三道的，觉得自己找

的男朋友如果不高大、不魁梧又不深沉，简直就是对不起自己、对不起家人，甚至对不起女大学生的称号。而李家复跟高仓健之间的距离可不仅仅是地理距离那么遥远。

当时沈玉儿正上大四，眼看要毕业了。沈玉儿在大学期间心高气傲，凡人不理，走路的时候头总是高高昂起，像踩着弹簧似的，如一只初出茅庐、自诩羽毛鲜丽无人匹敌的小母鸡。宿舍的姐妹们最羡慕又最忌妒的是玉儿那无论多烈的太阳也晒不黑的雪白肌肤，尤其是玉儿的下铺杨丽，那是羡慕嫉妒恨全齐，因为杨丽的皮肤实在是她的心病，无论抹几层护肤油、增白霜，都遮不住又黑又黄、如久置皮革的肌肤。

也许沈玉儿应该学会谦虚谨慎，在别人半真半假、半羡慕半忌妒地夸奖她时，说几句实际上我也很黑，或者白了有什么好，显得不健康，等等的话，可她不仅从来不知道这样谦虚几句，反而在别人夸奖时说些什么容貌是爹娘给的，只好笑纳之类的，加上她的眉毛平直，眉头稍稍上扬，鼻尖微微上翘，眼光又总是冰凌凌的，给人一种很高傲、很贵族的感觉，就让听这话的人心里非常不爽。也因此，玉儿和宿舍的姐妹们关系不是那么融洽。好在她有些没心没肺的，常常瞅不见人家的白眼，所以，虽不融洽倒也没发生过什么冲突。

一晃四年即将过去，连宿舍里皮肤最黑的杨丽都有了男朋友，出来进去成双成对、卿卿我我的。唯独最白、最漂亮的玉儿却还是小姑独处、茕茕孑立、形影相吊。不是没有男生追，是沈玉儿谁都看不上。而且她很忙，除了上课，每天自习时间都排得满满的。玉儿喜欢看小说，也喜欢读诗词。“五花马，千金裘，呼儿将出换美酒”她喜欢。“小楼昨夜又东风，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她也喜欢。她为基度山伯爵彻夜不眠，也为德伯家的苔丝泪流满面。

沈玉儿看书从来不挑高雅通俗，如书柜一样来者不拒。莎士比亚让她心潮起伏，能连续好几天沉浸在哈姆雷特的忧伤和抑郁之中。玛波小姐也让她很喜欢，那个裹着粉色围巾，一双睿智的眼睛犹如爱克斯光般穿透人性深处的老小姐。天哪，玉儿可真喜欢她！只要看到阿加沙·克里斯蒂的书，她就买下来，干脆得如同别的女孩子买化妆品。

杨丽不以为然地撇着嘴，说阿加沙·克里斯蒂不过是个通俗作家，干

吗买那么多她的书！但玉儿根本不理她。阿加沙怎么啦？只要我愿意就买！哈姆雷特和玛波都是文学的精华，都是人类智慧的结晶，都能给人美的愉悦，而且也都是经过了大浪淘沙留下来的真金白银，凭啥说那个通俗这个高雅呢？连写作业都要抄人家的人竟然还敢评论谁通俗谁不通俗！

中文系的女生，书看多了之后自己心里很难不蠢蠢欲动，玉儿也模仿着填过一些“幽怀独语，闲愁难遣，人生茫然”和“将军百战沐风雷，华亭鹤唳间相飞，人杰鬼雄由易安，是非成败东逝水”之类的词。

有次她在学校东湖边独自徘徊，眼见繁星满天，蛙鸣阵阵，不由得诗情大发，又是填词，又是写诗，忙得不亦乐乎，回到宿舍犹自兴奋难抑，便把刚写就的诗词念给下了自习的室友们听，什么“山隐隐，野阔阔，如水清风透身过，秋爽人奈何！月朦胧，云扑朔，牵牛织女星两颗，夜静心事多”啦。什么“茱立峰峦星满头，不尽银河入怀流。蛙读湖底溶溶月，鹊语山涧荫荫揪。千条柔肠柳摆尽，万古忧乐荷浸透。风云奔走天上事，人间何如霄中悠”啦。玉儿念得很是激动，一张净白的脸蛋如涂了胭脂般绯红，双眼似暗夜里的星星般晶亮，数次被自己的才华感动得几欲失声。

宿舍里的姐妹们一片笑声，有人说写得好，有人却起哄问玉儿心事为啥那么多？都想些什么？杨丽说：“真是有眼不识金镶玉，今天才知道自己一直跟才女住在一起！听听这词填的，不知道的人还以为是李清照又活过来了呢！”

她们的笑声和讥讽使激动难抑的玉儿成了出炉即浸入冰水之中的钢坯，却也使玉儿更加认定自己和她们不是一个层次的人。入夜，辗转不眠的玉儿听着宿舍高高低低、粗粗细细的各种鼾声，银牙暗咬，纤手紧握，下决心将来一定要写出一部伟大的作品，纯文学的、能够流芳百世的。震震她们这些不懂风雅、无知无识的俗人！在此期间，不找男朋友！也不结婚！

当遇见李家复之后，玉儿不找男朋友的决心忽然如烈日下的雪人，仅仅眼睛一眨的工夫，便融化成一堆分不清形状的东西。

其实，李家复不是很帅的类型，个子中等，宽肩窄臀，头发左分，架了副眼镜。这么说吧，在大学这个地方，这种模样的男生不知有多少个，说满眼皆是一点不为过。可情人眼中出帅哥，玉儿就愣是跟李家复看对了

眼。他是历史系的，和玉儿一样，正在读大四。

玉儿看中李家复的那天，李家复正在学校的西操场光着膀子举哑铃。夕阳下，汗水一条条蜿蜒的蚯蚓般滑下他块块凸起的肌肉，汗水下结实的肌肉块在温馨的夕阳下闪闪发亮。文雅的眼镜和壮实的肌肉形成鲜明而又奇特的对比，一下子吸引住了玉儿。沈玉儿不由得站住欣赏着李家复一下下抓举时肌肉的窜动。许是第六感觉，正举着哑铃的李家复却突然停下了手，转身望向玉儿。抹上夕阳光辉的肌肉男和显示文弱的眼镜刹那间形成的定格，如同一尊代表力量和知识的男性雕塑，使玉儿的心脏突然大力跳动起来，一抹红晕也随之蕴上了脸庞，而且越想克制脸蛋反而越发烫。

玉儿几乎从来没有害过羞。打小她就被别人夸惯了，也便不知道害羞的滋味儿，可李家复眼光的一瞥，却让沈玉儿大大地羞涩起来。一个窈窕而又羞涩的女生定定的眼神能怎样刺激健康的李家复是可想而知的。

以后的事情便没什么好说的了，和所有的校园恋情一样。他们再一次不经意的相遇，然后搭讪。再然后便是东湖边、西操场，图书馆、树林中。后来李家复对玉儿说，他看见玉儿的那一刻，可以用震惊来形容。一个逆光的身影，白衫蓝裙，纤细苗条，高高拢起的马尾辫，红唇半张，手里拿着几本书，像极电影上的纯情女生。他说，他觉得自己的胸口如被哑铃重重捶一下似的，一时竟然喘不过气来。脑子里只反反复复地萦绕着一个念头：就是她了，就是她了，此生此世就是她了。

玉儿的心从此欢快地跳动。

没有哪个女孩子不喜欢听自己心仪的男人甜言蜜语，无论她多么强势。

沈玉儿与李家复的关系公开之后，一些人认为玉儿是挑花了眼，一些人认为玉儿是走投无路了，剎到篮里便是菜。那时候大学校园里流行的一句话是：在校时任她挑选，毕业后任人挑选。意思是在校时的女大学生仗着物以稀为贵，可供选择的对象多，便眼界高远。毕业后因为年龄劣势成了明日黄花，失去了往日的骄傲，便成了落架的凤凰。俗话说，落架的凤凰不如鸡。所以，凡聪明的女孩子都会在大学期间争取找到自己的另一半，好来个毕业时双双把家还。还有一些消息灵通人士很不解地说，——当然，任何时候人们身边都不缺少这些人士——中文系的美女和一个古里

古气的历史系学生怎么般配呢？共同语言在哪里？暂时的吸引不能代替长久的生活，瞧着吧，早晚得吹。等等，等等。

这些话沈玉儿都当作耳旁风。沉浸在爱情中的女孩子是听不进任何意见的，况且玉儿又是那么个特立独行的女孩子。

毕业后，沈玉儿跟李家复一起来到了李家复家乡的那所师专，在中文系教书，之后，玉儿嫁给了李家复。

李家复的妈妈本已有了三个儿媳，对这个最小的儿媳应该不再稀罕，但因为这个儿媳最漂亮学历又最高，所以，老太太还是很高兴。老太太是文盲，一辈子只认识她自己的名字，还不会写。用她自己的话说，就是因为不识字，所以人家把她的工龄少写了三年她也不知道，跟同年参加工作的人相比，工资便比人家少了好几块钱。也因此，老太太认为读书、认字是最重要的事情。如今，小儿媳妇不仅认字，而且是四个儿媳妇中认字最多的，老太太自然便看得重。

沈玉儿第一次登李家复的家门，老太太便一直拉着她的手，满脸的褶子如秋日的菊花般灿烂，还不时拿手擦眼睛。弄得她心里热乎乎的。当时的玉儿年轻，不知道家复的妈妈跟自己有多大关系，所以，被身边这个陌生老太太的激情感动得鼻子酸乎乎的。

玉儿其实不大喜欢结婚那天的穿着。玉儿总认为红色太俗气，像乡下人。玉儿很想穿一身雪白的西服裙，然后在鬓角插上朵红色的玫瑰花。红和白对比鲜明，一定很震撼。但家复说服玉儿不要穿白的。家复说，他妈老思想，会觉得白色不吉利。

玉儿说：“白色正象征着新娘子的纯洁。西方的新娘子为什么穿白色婚纱？就是这个原因。”

家复笑，说：“跟我妈没法说这个。她不懂。她懂得的是新娘子一定要穿红的。喜庆。白的不吉利。老人嘛！”家复边笑边抚摸着玉儿的头发。

本想再抗争的玉儿在家复的抚摸下放弃了抵抗，和家复一起去买了身大红色的西服裙和红皮鞋。但那朵红得似要滴血的玫瑰跟红裙子配在一起效果还真不错。玉儿也便满意了。

结婚那天，李家复的三个哥哥都打扮得很整齐。李家富的三个嫂子也

都打扮得很漂亮。最讲究的是三嫂，浓黑的头发在头顶盘起一个髻，如一项高高的帽子，脸庞经过精心的化妆。这里所说的精心化妆意思是化得很好，跟没有化妆似的。正如绢花的最高水平便是跟真花分不出来，撒谎的最高境界跟说真话一样。最不漂亮的是二嫂，不仅皮肤粗糙，眼睛小，嘴唇厚，而且鼻子也塌。即使是在那个隆重而又闹哄哄的场合，一丝不解也照样浮上玉儿的心头，高大威猛的二哥，怎么找了这么个丑媳妇？最富特色的是大嫂。她的一切几乎都是圆的，圆圆的脸盘，圆圆的眼睛，圆圆的嘴唇，连光光的鼻子都给人圆圆的感觉，那双圆圆的眼睛时刻在咕噜噜地打量着周围，很像只警觉的鸟儿，加上个子不高，身材扁平，就如同一把小巧的水果刀。

打扮整齐和打扮漂亮的哥嫂们都规规矩矩地坐在各自的位子上，但大哥李家明却几乎没在座位上坐踏实过。他不停满脸堆笑地跟这个宾客打招呼，跟那个宾客开玩笑。俨然是这场婚礼的轴心。也就是说，李家复的大哥比李家复还像这场婚礼的主角。

李家明的大背头梳得一丝不乱，油亮亮的，连红光满面的脸上都油亮亮的。尤其是那个鼻子，又圆又亮，像一头蒜杵在脸庞当中。穿件白地银灰条子的衬衣，藏蓝的西装裤，还扎着条大红的领带。

在当时，扎领带的人极少，除了外国电影里的男人，就只有南方的农民企业家才扎领带。所以，李家明扎了条领带，玉儿便怎么看怎么觉得不舒服。尤其是他还总大着嗓门招呼宾客，宾客们也是极热情极恭敬地跟他贺喜。有一刹那间都让玉儿疑惑她到底是在跟谁结婚，因为，李家复基本上一声不响，脸上挂丝笑坐在玉儿旁边。玉儿偷看他好几眼，心里不断地拿他跟他大哥做比，看李家复默然无语，不由得心里暗自浮出一丝疑惑，觉得李家复其实并不情愿结婚。

“请。请。”李家明满面笑容，大声劝着宾客，“多吃点。捋菜。捋菜。感谢大家来捧场。”

宾客们也乱七八糟地回应：“吃着哩。吃着哩。别客气。别客气。”

沈玉儿听见身边一个人嗓门压得低低的，声音里充满了羡慕：“钱是个宝啊！瞅瞅人家李家明，那派头！过去你可瞧见过？”

另一个声音接上说：“那是！你跟人家比！人家现在是周口首富，拔

根汗毛比俺们的腰都粗。你是哪块地里的葱，啊？”

先头的声音默了会儿，然后讪讪地说：“也是。咱是哪块地里的葱哩！老婆下岗，老子做工。屋顶漏雨，屋外泥泞。”

另一个声音倒笑了，“没想到你老黑还会作诗哩！”

先头的声音倒骂起来：“你狗日的半吊子，笑话俺干啥！不快吃你的，菜都让人家捋光了！”

一桌子的人都笑起来。

玉儿听着这些声音，再看看李家明，果然是有钱人模样！要不，怎么也像那些先富起来的人一样扎着红领带，油亮着脸呢！可意识到李家明是个有钱人的同时，玉儿倒又有些疑惑了，因为李家复的家里并不像有钱的人家。临街的两间老屋，开了门还有些亮堂，关了门就黑黢黢的。后墙上的窗户仅有两尺见方，都能感觉到光线从那个小小的洞里钻进来时的委屈。

最重要的是，打从跟家复谈恋爱始，玉儿从来没见过李家复穿新衣服。在玉儿的印象中，家复似乎只有一件白衬衣。每次玉儿跟他见面时都见他穿那件白衬衣。玉儿曾开玩笑，说李家复从来不洗衣服，一定是个懒鬼。他倒认了真，在一个星期天时跑到女生楼里，执意要给玉儿洗蚊帐，以证明他并不是一个懒鬼。弄得宿舍里的姑娘们乐翻了天，小冯还嚷嚷说，把我的蚊帐也捎着一起洗洗吧！直到玉儿生气了，他才算罢休，不坚持给玉儿洗蚊帐了。

如果有一个有钱的大哥，弟弟怎会如此寒酸呢？玉儿看着满面油亮的李家明，心中很是不解，既然已经发了财，为什么不把父母的房子弄得好一点，为什么不给弟弟买几件新衣服呢？想问问李家复，看看满屋子的喧闹，玉儿知道不是时候。

就这样，一身红的玉儿脸上挂着僵硬的笑容，坐在闹哄哄的人群中，心里却在思谋，李家明，这是一个什么样的大哥呢？

二

李家明觉得自己是全天下最冤的人。

窦娥够冤的了，但好歹窦娥还有老天爷理解她吧？要不也不会六月天落下大雪来。可俺哩，无论为家里付出多少，仍然是爹不疼妈不喜。天地良心，俺那点对不起爹对不起妈，对不起弟弟们的？一帮子属狗的信球，吃完脸就变！

有谁知道俺李家明心里的苦处？都说泡着黄连水还得喝着黄连水是天下最苦的事，俺李家明比那还苦。俺李家明不仅泡着黄连水喝着黄连水，俺还坐在黄连树下！

妈最糊涂，越老越糊涂。见谁跟谁唠叨俺是个没良心的人。周口多大个屁地方，人家不跟俺传话呀，不跟俊英传话呀？谁听多了心里不搓火？说啥宰相肚里能撑船，巴掌大的舢板子攢进去试试？不撑炸了肚皮！怪不得俊英生气，时不时地逮俺骂，说你是个老不死的，没良心！连丽丽都说奶奶偏心眼，老糊涂！能怨俊英吗？要不是俺能忍，俺也得说道说道！哪有这样做老人的？良心嘞？还说俺没良心！俺那里没良心了俺？十几岁俺就跟个老太婆似的坐在家门口缝手套边、缝毛巾边、拉鞋底子、拉架子车、捡煤渣、拾瓜子、卖瓜子。俺就跟你们一样挣钱养家呀！该吃的时候俺吃不上，该喝的时候俺喝不上。弟兄几个里头哪个比俺苦？哪个比俺难？哪个比俺累？哪个不是人高马大？哪个不比俺高、比俺壮？

李家明只要想起人和街，心里就如塞进一把蒿草。只要想起年轻时，抱怨就跟沙河上的拉沙船似的来来回回，来来回回。

他最忘不了小时候看对街的童强生每天都能吃一个鸡蛋时的羡慕和嫉妒。童强生的爸爸是税务局的干部，妈妈是派出所管户籍的民警。双料的干部家庭使童强生家成为人和、磨盘二街的首富。童强生很胖，脸蛋很红，也像鸡蛋一样圆。李家明常觉得童强生的脸蛋就像一只红皮鸡蛋，想

着有一天，童强生会变成鸡蛋。等到他变成鸡蛋，俺就踢着它在地上滚！

但童强生一直没变成鸡蛋，而且每天还是吃一个鸡蛋，脸蛋还是像鸡蛋一样又红又圆。童强生的暑假生活非常丰富，除了下河游泳，就是爬树抓知了或用竹竿粘知了。

李家明知道抓知了的所有技巧：抓一把麦子使劲嚼，嚼成面筋，然后轻轻放到竹竿的尖上就可以粘知了了。知了的翅膀薄而透明，面筋一触就粘上了，再迅速收回竹竿便可得到一只鼓着肚子拼命喊的公知了。李家明也想下河游泳。他可以一口气在沙河上游个来回，而不是像童强生那样仅仅在沙河边上扑腾两下子。但他却不能像童强生一样想抓知了抓知了，想游泳游泳。他得坐在门口缝手套边。缝一只只能得到一分五。缝30只就是四毛五分钱。

俺要是每天也能吃一个鸡蛋，咋能只长这么高哩？俺要不是拉车把筋骨赘缩了，俺不也得像家雨一样长一米八几！俺要是不天天瞅着小针缝手套边，俺的眼睛也不能近视呀！李家明看到人高马大的弟弟，就想起自己的委屈，却不想家雨并没有像童强生一样每天吃一个鸡蛋。

他不是不知道，他和人和街的矛盾与生分，都和王俊英有关系。尤其是家明妈，见了王俊英黑眼珠子就自动消失，为啥？因为俊英顶了桂兰的位置。桂兰是二姨夫介绍的。桂兰老实本分。家明妈喜欢老实本分的姑娘。

当年，李家明爱上了王俊英抛弃了陈桂兰，是没办法的事。李家明也不想做对不起人的事，也没想爱上王俊英，更没想抛弃陈桂兰。桂兰是家明二姨夫介绍的。桂兰长得不美不丑，长方形的脸盘红彤彤的，眉毛黑黑，一脸福相。脾气温柔，本分，不大爱说话，常低头笑。二姨夫说，这样的姑娘才稳当，才是过日子的人。可李家明觉得，总是低头笑，总是点头附和你说，时候长了，不免有些感情饥渴，像对着大沙河说话，你说啥它回啥。

王俊英会说话，一张小嘴噙里啪啦地甜蜜蜜。俊英还会体贴人，俊英又爱笑。俊英笑起来很好看，小小圆圆的眼睛亮晶晶的，小鼻子尖尖的，小嘴唇像朵鲜花一样，圆圆小小饱满的脸蛋更是像朵盛开的喇叭花。俊英

会笑着笑着瞟家明一眼，俊英还会笑着笑着扑到家明怀里，用小小的拳头不轻不重地打家明的肩膀，捶家明的胸脯。在初识恋爱的李家明眼里，桂兰和俊英好比木头和仙女。他咋能不选择仙女哩？

李家明先跟妈商量。家明妈不同意，咋说都不同意。“你二姨夫做的媒，跟你二姨夫咋说？人家好心好意给咱帮忙，咱做下这事对得起人吗？桂兰到家里来过几次了，街坊四邻都知道那是咱老李家的媳妇，桂兰门市部也都知道。你冷不丁甩了人家，让人家一个清清白白的大闺女咋办？以后谁还要人家？你不丧良心么！赶着上的女人不稳当！跟人家一个门市部还抢人家的对象，这样的人好得了？靠不住！不是过日子的人嘞！”家明妈说。

家明好说歹说，家明妈就是不同意。她认准抢人家男人的女人不良善，不能过日子。家明年轻，被骚狐狸骗了。

王俊英哭得跟泪人似的。泪人般的俊英用哀怨的眼神瞟着李家明，说：“俺王俊英遇见你，是俺的福分！这辈子除了你，俺再不会看旁的男人一眼！你要是为了你妈为难，俺也不让你为难，俺死了算了！全当俺妈没生俺这个闺女，世上没有俺这个人！将来你能到俺的坟上给俺烧炷香，就算咱俩没白相好一场。”

俊英又说又哭，把李家明搂得铁紧，好像一撒手李家明便跑了一样。李家明又感动又心疼，紧抱着俊英也跟着哭起来。约会变成了丧礼。

有一次在小闸，夜深人静，月明星稀，俊英哭着哭着把衣服扒了，边扒边哭，边哭边说：既然咱俩没缘分，俺天不怨地不怨，只怨自己没福分。俺死了也得把俺清白的身子留给你！

李家明手忙脚乱地拾起俊英乱扔在地上的衣服，要替俊英穿上。月光下俊英的身子像汉白玉雕出来的，两只小小的乳房像两朵半开的花，手触之处皆温软滑腻，这滑腻的身子又柔弱无骨般滑向李家明怀里。李家明年方二十一二，正是血气方刚的时候，和桂兰谈了几个月的恋爱，桂兰连手都没让李家明摸过，此时见了俊英白嫩滑腻的身子、幽怨的眼睛和小脸蛋上断线珠子般晶莹的泪花，那里还把持得住。如此这般，在小闸旁边的柳林深处，李家明和王俊英成就了男女大礼。